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梁詩喻  
電話：03-8462860#365  
電子信箱：liangsy1123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吉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6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50085454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50000A\_1150085454\_ATTACH1.ods)

主旨：檢送運動部工程施工查核小組115年度第1季工程施工查核  
常見缺失一覽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運動部115年5月4日運設(三)字第115060056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貴校持續提升在建工程品質及進度管控，旨揭常見缺失請納入工程履約管理督導項目，定期自我檢核並落實缺失改善追蹤，運動部將列為後續施工查核重點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



115/05/06

